

新塘街道梧林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海都晋招（2026）002 号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工程已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资金来源上级拨款及自筹，招标人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居民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海都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晋江市；

2.2. 工程建设规模：工程总造价为 1957020 元；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工程类别：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2）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招标范围和内容：工程总造价为 1957020 元，建筑面积为 620.73 m²，建筑层数为 3 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1957020 元；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 1957020 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本项目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1957020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210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 7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7 ；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一个标段；

2.7. 质量要求：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现行相关规范并达到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贰级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不适用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不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适用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不适用。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一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一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标段）施工的能力，并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配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及其他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9.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 不采用 电子招投标；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报名材料到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居民委员会【**报名前请提前预约**，联系人：蔡先生，联系电话：13788847996】报名并购买招标资料。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图纸另计），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05 月 25 日，每天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2 时 00 分至下午 5 时 30 分止；过期不售，售后不退。

4.3. 报名材料：①单位介绍信（原件）；②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叁万玖仟元整人民币。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提交：

采用现金形式：以现金形式在开标会现场缴纳（投标人自备信封密封后加盖单位公章），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开标结束后当场退还。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于开标当天现场提交。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招标人将在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开始接收）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至交、开标地点：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五楼会议室。招标人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开标时，入围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随带本人身份证原件（若为委托代理人还应随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场核验登记，未能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或不能完整出具以上证件的，视为自动弃权，取消其投标资格。

7.2.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晋江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jinjiang.gov.cn/>）、晋江市人民政府新塘街道办事处公告栏、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居民委员会公告栏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新塘街道梧林社区

邮 编：362200，电子邮箱： /

电 话：13788847996，传真： /

联 系 人：蔡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海都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青阳街道青华社区南区 577 号

邮 编：362200，电子邮箱： /

电 话：0595-85899307，传真： /

联 系 人：小林

监督部门：晋江市新塘街道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晋江市新塘街道

联系电话：0595-88129926